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筹划重大事项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,公司确认本次停牌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出售事项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,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。上述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、2016 年 5 月 31 日、2016 年 6 月 7 日、2016 年 6 月 17 日、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21)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23)、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26)、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6-27)。

目前,有关各方正在研究论证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,相关尽职调查、 审计、评估等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 所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9 号—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规定, 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7 月 1 日 (星期五) 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,公 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 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

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出售事项,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